

大雅山房项目招标公告
公告编号：PYJS220308046

1. 招标条件

大雅山房项目已 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平发改投资〔2021〕161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平阳县横阳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平阳县横阳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温州嘉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大雅山房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平阳县昆阳镇，大雅山房总用地面积7837.8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757.94平方米，其中大雅山房修缮面积845.56平方米（含西厢房修缮219.07平方米、正房修缮407.12平方米，重建东厢房219.07平方米），谢侠逊故居迁建面积429.18平方米，俞宅迁建建筑面积483.50平方米，机动车泊位10个。项目总投资额为3171.9787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1202.8764万元。

2.2招标范围：包括迁建谢侠逊故居和俞宅、修缮大雅山房以及道路绿化、亮化等配套附属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2.3施工总工期：180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投标人须具备①+②+③：①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贰级及以上资质；②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③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2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A类证书；

3.3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②+③或②、①+③或③、①+②）：①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贰级及以上资质；②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③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企业作为牵头人；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

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三）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家数不得超过2家。

4. 招投标方式

4.1公开招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于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jpv.gov.cn/col/col1229353018/index.html>）。

5.2投标人网上信息录入：录入有效时间：2022年3月9日至2022年3月31日上午9时30分。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自行录入。

5.3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通过登录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4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5.5发布公告的媒介：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3月31日上午9时30分，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和谐家园（原剑桥华府））。

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其他说明

7.1此项目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信息录入。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人企业入库工作及网上信息录入，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企业入库办理须知详见本网站“关于应用温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事项的通知”。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阳县横阳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温州嘉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平阳县昆阳镇	地址：平阳县昆阳镇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人：周先生
电 话：0577-63882855	电话：18966255128

2022年3月8日